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关于举行 2025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实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下发《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5〕2号）、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下发《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山东相关赛项的通知》（鲁教语函〔2025〕5号）精神，我校决定举办2025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相关事宜如下：

一、大赛主题

“典耀中华，赓续文脉”

二、赛项设置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以下分别简称：诵读大赛、讲解大赛、书写大赛、篆刻大赛）

三、奖项设置

面向参赛作品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面向指导教师设优秀指导教师奖。根据各推荐单位组织发动及推荐作品质量等情况，设优秀组织集体奖。

四、相关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协调，广泛动员师生积极参与相关赛项，明确专人负责，规范工作流程，认真组织选拔，保障赛事工作高质量开展。

2. 传承弘扬齐鲁文化、黄河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一步激发广大师生对中华经典的热爱，大力引导青少年诵经典、写经典、讲经典，着力提升广大青少年的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文化素养。

五、其他事项

1 各二级学院要及时将本学院相关选拔活动开展情况（含图片、视频、文字等资料）报教务处李鸣晓老师处。

2. 各二级学院要加强对推荐作品信息的审核校对。参赛信息须按要求准确、规范填写。作品标题、所在学院(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和公章一致。信息一经提交，参赛选手、指导教师不得替换、增加。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出现以上情况的，将在评审中扣分甚至取消参赛资格。

3. 各二级学院在4月22日前将参赛作品及2025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按照方案要求以学院为单位打包发送至李鸣晓老师处（邮箱：limingxiao@sdciwc.edu.cn，邮件主

题注明“学院+经典诵写讲大赛”。

- 附件：
1. 2025 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 2025 年中华经典书写大赛方案
 3. 2025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4.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5. 2025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教务处

2025 年 4 月 1 日

附件 1

2025 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校在校学生及在职教师。

大赛设学生组、教师组，共 2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鼓励展现齐鲁文化、黄河文化优秀作品。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至少 2 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 200 字的过渡语（计入总时长）。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为 3—6 分钟，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录制仅限一个场地，不得切换多个场地。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诵读

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根据赛项要求，参赛视频中不得出现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名字、学校或所在单位等信息，违者将失去获奖资格。

（三）其他要求。

1. 每组别可个人参赛，也可2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人数不超过20人。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不得跨组参赛。

2. 在以诵读为主的基础上，作品可适当借助吟诵、音乐、服装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

3.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或团队诵读作品1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

4.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学院等信息。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推荐。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开展作品选拔活动，于4月21日前完成优秀作品遴选。每学院可推荐学生组、教师组各1个作品，团队参赛作品每组别至少一个。

（二）校级评选。

语言文字办公室将对各学院推荐作品进行汇总、审核，组织

专家进行作品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相关赛项。

附件 2

2025 年山东省中华经典书写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学生组、教师组；粉笔类别为教师组。

二、参赛要求

（一）作品内容。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书写姿势端正规范，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

69cm 至 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 2025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书写视频旨在证明作品确为本人书写）。

1.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2. 书写视频要求。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 5 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 2 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

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 5 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

（四）其他要求。

1.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学院等信息。毛笔类作品还需填写书体信息。毛笔类作品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2.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推荐。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开展本地区、本单位作品选拔活动，于 4 月 21 日前完成优秀作品遴选。推荐名额如下：

2. 各学院推荐作品。

硬笔、毛笔类：学生组每学院限报 2 个作品；教师组每学院限报 1 个作品。

粉笔类：教师组每学院限报 1 个作品。

（二）校级评审。

语言文字办公室会将对各学院推荐作品进行汇总、审核，组织专家进行作品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并从获奖作品中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相关赛项。

附件 3

2025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 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校在校学生及在职教师。

大赛设学生组、教师组，共 2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经历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教师组视频长度为 8 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 5 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诗词题目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项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学院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推荐。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开展本地区、本单位作品选拔活动，于 4 月 21 日前完成优秀作品遴选。推荐名额如下：

2. 各学院推荐作品。

每学院可推荐学生组 2 个作品、教师组 1 个作品。

（二）校级评审。

语言文字办公室会将对各学院推荐作品进行汇总、审核，组织专家进行作品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并从获奖作品中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相关赛项。

附件 4

2025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印记中国” 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校在校学生和在职教师。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学生组、教师组。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内容应完整、准确。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 1 件印屏（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 × 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 × 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1—5M，不超过 5 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 年 4 月 21 日前。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开展本地区、本单位作品选拔活动，于 4 月 21 日前完成优秀作品遴选。推荐名额如下：

2. 各学院推荐作品。

学生组每学院限报 1 个作品；教师组每学院限报 1 个作品。

（二）校级评审。

语言文字办公室会将对各学院推荐作品进行汇总、审核，组织专家进行作品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并从获奖作品中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相关赛项。

附件 5

2025 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赛项： 参与人数：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参赛学院名及人员姓名 (仅诵读可填报参赛单位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 单位
例	学生组	《静夜思》	赵某、李某	工商管理学 院	15812345678	钱某、孙某	传媒学院

填表说明：

- 1.序号：每项赛事中的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 2.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 3.参赛者姓名/参赛学院及人员姓名：诵读大赛多人参赛的，应完整填写所有参赛者姓名；以团体参赛的，应正确填写团体名称。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应与护照页姓名一致，例：Michel（迈克）。
- 4.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 5.参赛者手机号：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 6.指导教师：参赛者不可指导本人作品。诵读大赛不超过 2 人，书写大赛限报 1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 7.参与人数：每个赛项推荐单位所在地区（单位）所有参与人员数量。
- 8.以上作品信息，一经上报，无特殊情况不予修改。